

证券代码：873539                      证券简称：新方圆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提供检测服务、档案装订服务、测绘服务、空气治理服务 | 500,000       | 509,187.64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其他                | 房屋租赁                      | 1,000,000     | 936,315.06         |                                 |
| 其他                | 房屋购置                      | 0             | 10,950,000.00      | 2023 年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购置门市，2024 无此项需求。 |
| 合计                | -                         | 1,500,000     | 12,395,502.70      | -                               |

（二） 基本情况

1、 名称：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建设街 257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新星宇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该公司为新星宇投资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名称：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森杨路 85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海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同受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名称：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绿园区翔运街 8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重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同受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可承担热网平衡工程、可承担地源热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施工（不含爆破）；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7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仍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长春市柏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处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价格公允。。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房屋买卖服务；公司向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服务、档案装订服务、测绘服务、空气治理服务。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